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通知书要求，审计部组成审计小组，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制度规定，通过询问、资料审阅和核对等多种方式，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6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3,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0,000.00万元，坐扣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用人民币9,433,962.26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490,566,037.74元，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预付的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用2,587,373.25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87,978,664.4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19年3月18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19]55号）。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267,042.83 万元，其中 2019 年使用募集资金 209,348.81 万元，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 51,194.02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50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88,856.11 万元。

（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3175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18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4,124,281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62元/股，募集资金合计2,804,999,864.22元，坐扣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用2,30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802,699,864.22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审计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720,871.96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01,109,180.9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21年4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3897号）。

（2）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78,296.26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3,107.78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有关议案。由于发

行需要，公司于2020年8月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签订保荐协议，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依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终止了与银河证券的保荐协议，自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华泰联合证券将承接原银河证券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义务和相关工作。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56980100101052110	713,428,268.53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注]	19042101040022770	169,616,260.24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9000999	4,734,923.67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405248501231	781,647.36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1202020429900148463	30,388,367.40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注]	19030101040021388	689,470.61	专用账户（活期）
合 计		919,638,937.81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的二级支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以及附件 2。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3,487,978,664.49 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用于：

- 1、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
- 2、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 3、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浙商资本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 4、进一步开展创新业务，加大对融资融券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投入规模。
- 5、优化证券营业网点建设；扩大投资银行业务规模，提升投资银行业务的承销能力；扩充研究团队，提升卖方研究实力；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后台综合服务能力。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已投入资金 2,670,428,254.62 元。

(2)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2,801,109,180.94 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用于：

- 1、投资与交易业务。
- 2、资本中介业务。
- 3、经纪业务、研究业务和信息系统建设。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2,782,962,566.96 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收购资产运行状况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资产的情况。

六、核查结论

经核查，2021 年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规定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违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浙商证券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浙商证券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华安证券认为，浙商证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1：2019 年 3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投入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48,797.87	-	-	267,042.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	-	不超过 50,000 万元	50,000.00	50,000.00	-	-35,000.00	70.00	不适用
根据市场和公司资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	不超过 100,000 万元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	不适用
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浙商资本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	不超过 85,000 万元	85,000.00	85,000.00	6,500.00	-66,900.00	21.29	不适用
进一步开展创新业务,加大对融资融券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投入规模	-	不超过 100,000 万元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优化证券营业网点建设； 扩大投资银行业务规模， 提升投资银行业务的承 销能力；扩充研究团队， 提升卖方研究实力；加强 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后台 综合服务能力	-	不超过 15,000 万元	13,797.87	13,797.87	-	13,942.83	144.96 [注 2]	101.05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348,797.87	348,797.87	6,500.00	267,042.83	-81,755.04	76.5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未发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系已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 实际使用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未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5,000 万元。

附件 2：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280,110.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296.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296.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与交易业务	-	不超过 200,000 万元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本中介业务	-	不超过 70,000 万元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纪业务、研究业务和信息系统建设	-	不超过 10,110.92 万元	10,110.92	10,110.92	8,296.26	-1,814.66	82.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280,110.92	280,110.92	278,296.26	-1,814.66	99.3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未发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系已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